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定于2016年3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2016年3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周和平先生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公司董事会发出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具体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14日（星期一）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星期一）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3日（星期日）下午 15:00 至2016

年3月14日（星期一）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7日（星期一）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3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1 发行规模与方式；

2-2 发行对象；

2-3 债券期限；

2-4 募集资金的用途；

2-5 还本付息方式；

2-6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2-7 担保安排；

2-8 发行债券的上市；

2-9 偿债保障措施；

2-10 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1至3已经公司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2016年3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上述议案1至4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

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6年3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3月10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占君、邱微

联系电话：0755—28299020

传 真：0755—28299020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邮编：518118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130
- 2、投票简称：沃尔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3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沃尔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委托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议案1、2、3、4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元
议案2.01	发行规模与方式	2.01元
议案2.02	发行对象	2.02元
议案2.03	债券期限	2.03元
议案2.04	募集资金的用途	2.04元
议案2.05	还本付息方式	2.05元

议案2.06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2.06元
议案2.07	担保安排	2.07元
议案2.08	发行债券的上市	2.08元
议案2.09	偿债保障措施	2.09元
议案2.10	决议的有效期	2.10元
议案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4.00元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3月13日下午3:00至2016年3月14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1	发行规模与方式			
2-2	发行对象			
2-3	债券期限			
2-4	募集资金的用途			
2-5	还本付息方式			
2-6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2-7	担保安排			
2-8	发行债券的上市			
2-9	偿债保障措施			
2-10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